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東區業務組 西醫基層總額共管會議99年第1次會議紀錄

時間：99 年 03 月 21 日(星期日)中午 12 時

地點：東區業務組二樓教室

出席委員：

尤委員憲明	(請假)	朱委員建銘	朱建銘
何委員活發	(請假)	吳委員文揚	吳文揚
李委員楨雄	(請假)	周委員朝雄	(請假)
林委員秀雄	林秀雄	林委員紹昌	(請假)
張委員建中	張建中	陳委員永和	(請假)
楊委員代雲	(請假)	鄒委員永宏	鄒永宏
劉委員建三	劉建三	蔡委員文銘	蔡文銘
蔡委員明宏	(請假)		

列席單位及人員：

全民健康保險基層總額支付東區委員會 黃昌彬

台東縣醫師公會 江麗雪

花蓮縣醫師公會 邱 幼

中央健康保險局東區業務組 邊子強 陳陸英 李名玉 林桂英

梁燕芳

主席：黃主任委員啟嘉

呂組長穎悟

紀錄：梁燕芳

壹、主席致詞：(略)

貳、98年第1次共管會議紀錄，請參閱（不宣讀）確認：(略)

參、報告事項：

第一案 報告單位：東區業務組醫療費用科

案由：醫療費用監控報告（略）

決定：洽悉

第二案 報告單位：東區業務組醫務管理科

案由：有關特約西醫基層診所「健保IC卡登錄及上傳資料品質實施方案」勾稽錯誤率大於3%以上診所，及「健保IC卡上傳正確率發函輔導作業」辦理情形。

決定：洽悉，並請醫務管理科提供健保 IC 卡上傳品質勾稽錯誤率的計算方式供東區委員會委員參考。

肆、臨時報告案

第一案 報告單位：東區業務組醫療費用科

案由：有關因病歷記載遺漏、誤繕或其他行政疏失致申報錯誤，而遭核刪醫療費用者，請醫療院所加強自我檢視轉正之責任，以利減少行政作業，避免浪費行政資源。

決定：洽悉。

第二案

報告單位：東區業務組醫療費用科

案由：請西醫基層總額執行委員會東區分會配合行政院衛生署推動「99-101 年加速醫療院所全面實施電子病歷系統計畫」。

決定：洽悉。

第三案

報告單位：東區業務組醫務管理科

案由：請輔導醫療機構依行政院衛生署所訂定醫療費用收據參考格式，完整提供健保費用明細及自費項目明細，以減少民眾之不便。

決定：洽悉。

第四案

報告單位：東區業務組醫務管理科

案由：重申保險對象未帶健保 IC 卡就醫，填寫例外就醫名冊相關措施。

決定：洽悉。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

提案單位：東區業務組醫療費用科

案由：有關北國泰聯合診所經專業審查結果建議實地審查及輔導乙案，提請討論。

決議：

- 一、請東區委員會三個月內輔導改善，如有溢領或不當申報之醫療費用，應請該診所自行清查繳回，並將輔導結果製成紀錄，回報本業務組憑辦。
- 二、輔導該診所所需相關資料由東區業務組提供。

第二案

提案單位：東區業務組醫療費用科

案由：有關特約院所送審案件經專業審查結果，審查醫師請院所應改善事項或移請實地訪查意見，請東區委員會輔導並將結果函知本業務組。

決議：請東區委員會行政助理將抄錄之審查意見彙整後陳報輔導組，由輔導組參酌決定需特別輔導之院所進行輔導，並將結果函知本業務組。

第三案

提案單位：台東區委員

案由：建請爾後共管會議可採視訊會議方式召開。

決議：視訊會議是先進科技，惟目前視訊會議效果不是很好，未來朝視訊會議方向努力。

第四案

提案單位：東區委員會

案由：請討論如何落實每年重新檢討已通過跨表申請之院所資格。

決議：請東區業務組醫務管理科提供轄區核准跨表之院所及項目等相關資料，供東區委員會委員參考。

第五案

提案單位：東區業務組醫療費用科

案由：修正「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東區業務組專業審查抽樣原則」。

決議：通過。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下午 14 時 30 分